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7 June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3 年 6 月 27 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联合委员会就采购问题工作组所作决定的状况和所有执行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第十五次报告，所涉期间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3 日。

请将本函和报告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为荷。

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协调人
瓦妮莎·弗雷泽(签名)



联合委员会就采购问题工作组所作决定的状况和所有执行问题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1. 这是《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所设联合委员会就采购问题工作组所作决定的状况和所有执行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第十五次报告。报告概述了采购问题工作组在 2022 年 12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3 日期间开展的工作。
2. 采购问题工作组由《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参与国组成，并由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的一名指定代表担任协调员。经联合委员会核可、与采购问题工作组工作有关的文件在 2017 年 9 月更新并可公开查阅，查阅渠道包括安全理事会为第 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专门设立的网站。
3. 自 2018 年 5 月 9 日以来，采购问题工作组在美利坚合众国不参加的情况下继续按照《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确立的原则和程序开展工作。参与方肯定为实现美国重返《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和确保各方全面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而进行的密集外交努力。参与方仍然致力于维护采购渠道的完整性，并全力支持采购渠道继续作为一项增进透明度和建立信任的工具发挥作用，这项工具在促成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相关物项贸易的同时，确保相关转让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保持一致。参与方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呼吁所有国家不要采取任何破坏在《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下所作承诺的履行的行动。
4. 采购问题工作组的参与方致力于争取为采购渠道的稳定运作创造必要条件，该渠道仍是充分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和第 2231(2015)号决议的关键工具之一。2020 年 12 月 21 日以虚拟方式举行了由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主持的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部长级会议，会上强调了各方充分有效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重要性。
5. 自 2019 年 1 月以来，采购问题工作组提出并讨论了旨在确保采购渠道稳定运作的实际措施。2019 年 3 月 6 日，联合委员会重申，采购渠道随时准备评估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转让的提案，并重申委员会决心进一步支持这方面的国际参与。
6. 采购问题工作组参与方还随时准备与会员国接触，以提高对采购渠道流程的认识，并说明采购问题工作组的作用和目标，从而确保该渠道的有效运作。
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购渠道全面运作；采购问题工作组举行了五次会议；采购问题工作组未审议任何提案。
8. 采购问题工作组的参与方仍然致力于继续按照《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以公正和独立的方式审查提案。保密原则适用于提交给采购问题工作组的提案，包括必要的辅助资料 and 任何转递的补充资料。